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3号

202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0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光股份	股票代码	0027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颜铭	李超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899号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899号	
电话	028-66848862	028-66848862	
电子信箱	dsh@scggic.com	dsh@scggi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42,425,459.80	953,677,012.94	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7,372,888.31	168,692,712.45	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3,570,132.60	162,802,574.39	3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723,026.86	181,012,120.19	13.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9	28.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39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8%	10.89%	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56,598,535.79	2,656,717,040.13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43,559,263.16	1,774,418,112.83	15.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颜昌绪	境内自然人	34.65%	161,102,605.00	0.00	质押	54,000,000.00
颜亚奇	境内自然人	4.40%	20,449,170.00	15,336,877.00	不适用	0
胡利霞	境内自然人	4.40%	20,449,170.00	15,336,877.00	不适用	0
颜昌立	境内自然人	3.01%	13,995,565.00	0.00	不适用	0
颜秋实	境内自然人	3.01%	13,995,565.00	0.00	不适用	0
颜昌成	境内自然人	3.00%	13,926,690.00	0.00	不适用	0
颜玲	境内自然人	1.69%	7,841,405.00	14,4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4%	7,646,480.00	0.00	不适用	0
颜铭	境内自然人	1.51%	7,006,345.00	5,278,959.00	不适用	0
李汝	境内自然人	1.49%	6,912,88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颜亚奇是颜昌绪的儿子,胡利霞是颜亚奇的前妻,颜秋实、颜昌成、颜昌立是颜昌绪的兄弟,李汝是颜昌绪妹妹的子女,颜铭是颜昌立的子女,颜玲是颜昌成的子女。其他股东未知会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32,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国光转债",债券代码"128123"。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7月27日至2026年7月26日,转股期间为:2021年2月1日至2026年7月26日。

因自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6月14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国光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触发了"国光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经公司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提前赎回"国光转债"。截至2024年7月5日(赎回登记日),国光转债累计转股25,947,475股,对于截至该登记日下午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国光转债" 4,187张,公司以101.4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50%,且当期利息含税)的赎回价格予以全部赎回,共计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赎回款424,687.41元。本次赎回完成后,已无"国光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国光转债"因不再具备上市条件于2024年7月17日摘牌。(相关赎回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自2024年6月15日至2024年7月17日分别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5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为积极合理回报广大投资者,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68,278,4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140,483,520元(含税)。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原则实施分配。

二、确定利润分配方案的理由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407,314,088.57元,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为1,003,337,596.76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合并报表)217,372,888.31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202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4.63%,现金分红占本次利润分配总额的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合法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4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决定在2024年中期(半年度或第三季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情况进行分红,中期分红方案的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为: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上限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董事会制定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述规定。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其他说明

该事项已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之后即可实施。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0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龙泉办公区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何颉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2024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五)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1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龙泉办公区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五)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6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强与供应链上下游部分优质单位合作,促进公司与客户共同发展,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拟通过在银行存放保证金的方式为部分优质单位向银行办理与公司交易相关的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存放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50万元(含),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以保证金账户金额为限。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上述单笔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连续12个月内的担保金额也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均为与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供应链上下游单位,且不应是失信被执行人。被担保对象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保证金质押担保。

(二)担保总金额:实际向兴业银行使用保证金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5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按照签署的合同约定执行。

(三)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期限按照签署的相关合同约定执行。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是为加强与供应链上下游部分优质单位合作,促进与公司共同发展做出的决定。担保风险小,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一)被担保对象是经公司严格筛选后向金融机构推荐的、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且具有较好信誉和较强偿还能力的优质单位。

(二)公司制定相关制度,对被担保对象筛选、授信额度评估、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作出规定。

(三)对贷款资金的用途进行限制,资金封闭运行。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实施本次担保后,公司的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5,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4%,其中25,000万元为公司对国光农资、润尔科技、国光园林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75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4号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2024年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3号"文核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面值总额3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86.0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213.96万元,并于2020年7月31日实际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20〕008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832.11万元(其中2024年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54.5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29,276.56万元(含利息),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1	年产22,000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	14,500.00	2,675.55
2	年产50,000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	9,500.00	1,346.72
3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8000.00	664.53
4	年产 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	-	145.31
	合计	32,000.00	4,832.1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20年8月18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51050188083600003435、632219004、431500100100080422。经公司"国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剩余的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549.43万元投资至公司二级子公司重庆润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润尔")"年产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因此,2024年1月30日公司及国都证券与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该行下属分支机构成都骡马市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644221068。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可转债募集的所有剩余资金及利息均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万元)	账户性质
1	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51050188083600003435	8,812.78	活期及协定存款
2	民生银行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32219004	9,703.74	"流动利 D"现金管理产品
3	兴业银行成都成华支行	431500100100080422	337.04	活期
			4,000	6个月定期存款
4	民生银行成都骡马市支行	644221068	6,423.00	"流动利 D"现金管理产品
	合计		29,276.56	-

①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2,895.02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0.31万元,即净利息收入为2894.71万元。

②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尔科技")于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开设的账户号为51050188083600003435的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款金额为9,500万元。2023年9月25日,润尔科技使用其中的5,500万元开立6个月期的大额存单,该项大额存单存款于2024年3月25日到期且已划入润尔科技账户号为51050188083600003435的募集资金专户。

③公司全资子公司润尔科技于兴业银行成都成华支行开设的账户号为431500100100080422的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款金额为7166.8万元。2024年6月5日,润尔科技使用其中的4,000万元开立6个月期的大额存单(该存单的账号为 431500100200078511,该账户仅为存单账户,并非银行结算账户),前述大额存单存款到期后将回划到润尔科技账户号为 431500100100080422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4年半年度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49.4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32.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49.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4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22,000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	否	14,500.00	14,500.00	845.54	2675.55	18.45%	2025年10月	-	不适用	否
年产50,000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	否	9,500.00	9,500.00	563.70	1346.72	14.18%	2025年10月	-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是	8,000.00	664.53	0	664.53	9.21%	-	-	不适用	是
年产 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	否	0	6,549.43	145.31	145.31	2.22%	2026年3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000.00	31,213.96	1,554.55	4,832.11	15.4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建设用地延期取得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和"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以下合称"搬迁技改项目")建设期2年,拟在2021年3月开工建设,但由于项目建设用地于2022年1月14日由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润尔科技从成都市简阳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竞得,1 月28日与简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22年5月27日取得简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颁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动产证书》(川(2022)简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2044 号),比计划的项目开工时间推迟了14个月获得土地,导致项目无法按计划的时间开工建设。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至2025年10月完成建设。 2023年11月,项目土建工程开工建设。 2、受搬迁技改项目投资滞后影响,公司谨慎放缓"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技术中心为四川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具有较强的研究开发能力。由于搬迁技改项目建设用地未取得导致投资滞后,公司制剂、水溶肥料产能未能实现大幅提升,加之"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中公司急需的研发设备前期已使用自有资金(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完成采购,因此,公司技术中心目前能够基本满足研发、质检及测试需求。考虑到搬迁技改项目建设进展,以及对投资风险控制的考虑,公司谨慎放缓该项目实施进度。 经公司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2024年1月4日公司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光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同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暂缓实施并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549.43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润尔科技变更为重庆润尔,实施地点也由位于四川省简阳市的成都市空天产业功能区化工集中区(即平泉工业园区)变更为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煤电化园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6日、2024年1月5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号、2023-087号、2024-002号、2024-004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公司通过兼并重组及对现有技术中心优化升级,提升了研发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目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研发需求,同时为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原药自给能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迫切需要,经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2024年1月4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同意将"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暂缓实施并将该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549.43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将"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暂缓实施并将该项目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549.43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5 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实施地点由位于四川省简阳市的成都市空天产业功能区化工集中区(即平泉工业园区)变更为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煤电化园区。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年1月4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投项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截至2020年8月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095.92万元,其中年产22,000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1,136.78万元;年产50,000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324.02万元;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目已投资635.12万元。 2、募集资金到位后,经2020年8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095.92万元置换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的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4月25日,公司子公司润尔科技、二级子公司重庆润尔通过网上银行签约方式分别与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中国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 D"现金管理服务协议》,合计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161,141,274.3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形式存放于下属公司分别在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表格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1)"之间的差额 786.04 万元(不含税),系本次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支付的与发行相关的费用,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该部分费用应冲减募集资金;公司拟使用同等金额的自有资金补足前述差额。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因公司通过兼并重组及对现有技术中心优化升级,提升了研发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目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研发需求,同时为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原药自给能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迫切需要,经公司2023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年1月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光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暂缓实施并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6,549.43万元变更用于"年产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实施主体由润尔科技变更为重庆润尔,实施地点也由位于四川省简阳市的成都市空天产业功能区化工集中区(即平泉工业园区)变更为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煤电化园区。2024年1月4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光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6日、2024年1月5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网(www.cninfo.com.cn)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号、2023-087号、2024-002号、2024-004号)。

截至2024年6月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2024年半年度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6,549.43	145.31	145.31	2.22%	2026年3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6,549.43	145.31	145.31	2.2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通过兼并重组及对现有技术中心优化升级,提升了研发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目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研发需求。近年来,公司通过兼并重组,并购了重庆依尔双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尔双丰")、山西浩之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之大")、鹤壁全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壁全丰"),依尔双丰和浩之大均有一定的研发实力,鹤壁全丰的研发机构系河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同时子公司润尔科技技术中心系四川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于2021年已搬迁至新投产的IPO募投项目新厂区内,通过优化办公场所布局、优化设备选型等,进行了升级改造,提升了研发能力。公司的研发能力能够满足目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研发需求。 2、新项目建设是公司完善产业链、提高原药自给能力、满足快速发展的需要,相较于原项目更加迫切。近年来为保证公司植物生长调节剂制剂产品生产、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升盈利能力,公司加强了向上游原药产业链延伸,一方面通过并购鹤壁全丰等新增了一部分原药产能,另一方面计划在重庆市万盛经开区煤电化园区新建原药产能,实施"年产1.5万吨原药及中间体合成生产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半年度,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使用及存放募集资金,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7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民士达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士达",证券代码"833394")于2024年8月1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52,236,335.30	812,021,118.70	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9,874,789.94	642,845,112.90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1	4.40	2.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14%	16.9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11%	17.93%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5,668,678.80	173,749,604.96	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296,955.13	40,026,519.67	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250,990.76	31,478,076.17	2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57,327.63	38,033,563.15	-37.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65%	9.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90%	7.7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4	-11.76%
利息保障倍数	5,478.63	-	-

民士达《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4年8月15日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s://www.bse.cn/)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094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合肥城建新站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站置业")增资人民币9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新站置业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变为10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近日,新站置业办理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合肥城建新站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N4W9M9Q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合肥市新站区学林路与护城路交口向西200米

法定代表人:周铖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4-040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定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

2024年8月15日,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蒋培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职责调整,蒋培进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培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培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600股。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蒋培进先生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蒋培进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在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营、改革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蒋培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

2024年8月15日,公司监事会收到职工代表监事魏安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魏安祥先生向监事会提出辞去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魏安祥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继续在公司任职,其辞去监事职务的报告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安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魏安祥先生辞去监事职务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且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魏安祥先生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公司监事会对魏安祥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4-03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一期 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期金融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2024年8月13日簿记建档,并于2024年8月15日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品种为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05%。

本期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优化负债结构,充实营运资金,促进业务稳健发展,优先用于支持科技创新领域信贷投放,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同时,为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拟将部分募集资金重点用于福建省内台资企业的科技创新领域信贷投放,支持福建全域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建设。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6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裁胡奇飞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奇飞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在董事会聘任新总裁之前,由董事兼副总裁张德柱先生代为履行总裁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胡奇飞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奇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5日